

关于招商金融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延 长开放期的公告

根据《招商金融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《基金合同》）、《招商金融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《招募说明书》）的约定以及 2025 年 8 月 29 日发布的《关于招商金融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开放期的公告》，现因招商金融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运作需要，将本基金开放期截止日由 2025 年 9 月 12 日（含）延长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（含该日）。

重要提示：

（1）投资者可以在 2025 年 8 月 21 日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。

（2）本基金自第十四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（包括该日）至 3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（包括该日）的前一日（包括该日）进入封闭期，即 2025 年 9 月 18 日（含）至 2025 年 12 月 17 日（含），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、赎回及转换申请，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。

（3）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延长开放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。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12 日